

相關規定 4

全民健康保險醫院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、貳、二、(二)8.BC 肝治療計畫用藥審查原則(99 年 7 月 1 日)。

全民健康保險醫院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

貳、各科審查注意事項：

二、內科審查注意事項

(二) 門診部分審查注意事項：

8. BC 肝治療計畫用藥審查原則

(1) ALT 上升情況或肝失代償情況(如 bilirubin >2mg/dL, PT prolong >3 sec) 符合 BC 肝治療計畫所需條件情況下，可施行 HBV DNA 或 HCV RNA 定量檢查，三個月內不得重覆檢查。

(2) 略。(為 B 肝-與本案無關)

(3) C 肝治療前，治療後一個月，三個月(如無 RVR)，停藥前，停藥後 6 個月需作 HCV RNA 定量檢查。

(4) 此類案件送審時，應附 6 個月內病歷供參。(99/7/1)